

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

工作简报

第 5 期

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

2012 年 8 月 2 日

胡四一副部长听取水资源项目办工作汇报

7 月 18 日，水利部副部长、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组长胡四一，水利部总工、领导小组副组长汪洪听取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下称“水资源项目办”）近期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水资源项目办主任蔡阳汇报了项目近期工作进展和下阶段主要工作打算。

胡四一对水资源项目办各项工作给予充分肯定，总体评价为：“全面展开、稳步推进、工作扎实、积极进展、进度序时”。他说，水资源项目办成立 5 个月以来，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已经全面展开，走上稳步推进的阶段，在项目管理、技术管理、内部管理三个方面都有了很大进展。这些工作的顺利、稳步和快速推进，与部领导，特别是陈部长的悉心指导，部有关司局的全力支持，特别是水资源

司、财务司、综合事业局、水文局、水科院、南科院等有关单位的关心、支持是分不开的，也是部项目办各位同志辛勤努力的结果。项目办下一阶段主要工作安排基本把握住了项目建设管理大方向，抓住了当前项目建设的重点，要在今后工作中抓好落实。

胡四一强调下一步要做好四项工作。一是《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尽快按程序由水利部和财政部联合印发。要在下发《实施方案》时协调好简本和全本的关系。二是要抓紧组织召开项目建设管理会议，统一思想，布置任务，指导各流域机构和各地项目办做好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确保整个项目的顺利推进。三是关于省界监测断面的确认，请水资源司会同水文局、各流域机构，协调各有关方面，尽快确定省界监测断面。四是请水文局等有关司局在安排水文“十二五”规划时，优先安排省界断面建设内容。

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第一期 建设管理培训班在大连举办

7月24日至26日，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第一期建设管理培训班在大连举办。培训主要内容有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讲解、项目总体情况介绍、技术标准总体框架及项目管理办法与管理要求、中央分成水资源费项目管理要点解析、海量数据传输中的安全问题、政府采购实务操作以及主要产品的统一选型和统一实施内容有关要求等。各流域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的负责人和建设管理人员共 150 余人参加了培训。

这是一次培训和工作布置相结合的培训班。水资源项目办常务副主任英爱文在开班仪式上作了“全力推进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的讲话，对流域机构和省级项目办提出了“提高认识、全力推进，加强建管、整合资源，统一标准、保证质量，加强监督、确保安全”等四项要求。培训班达到了预期目的，取得了良好效果。

项目办向水资源司汇报标准编制工作情况

7 月 16 日，水资源项目办组织项目标准编制单位南京水文水资源研究所向水资源司汇报项目标准《基础数据库》、《业务数据库》、和《术语》等 8 部项目标准的编制情况，听取水资源司的意见。水资源司程晓冰巡视员及各处听取了汇报，对下一步标准编制工作提出了要求。

部项目办组织完成实验室仪器设备 统一选型议价谈判工作

水资源项目办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水利部网站、项目办网站发布谈判邀请公告后，68 家厂商报名参与 22 项实验室仪器的选型议价谈判。专家组进行了初审、复审和议价谈判，从公

司资质及注册资金、获得授权、产品认证、产品报价、技术指标、相关业绩及产品应用案例、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议、独立打分，按平均得分进行排序，一般确定前3名为入围厂商。

下一步将印发《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主要软硬件产品及厂商入围目录——实验室仪器设备》

部项目办印发《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水利部本级项目和流域项目监理规划》

部项目办根据评审会专家意见，组织中央项目监理单位对《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水利部本级项目和流域项目监理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已将该规划印发各流域机构项目办贯彻执行，同时抄送各省级项目办，以期为各省实施项目提供指导。

发送：部领导、总工程师、总规划师，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部机关各司局、直属单位，各流域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

签发：英爱文

审核：金喜来

拟稿：丁建波

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编印

印数：300份
